

离婚协议书债务处理

离婚协议书 债务处理一

甲方(男方)姓名： 性别： 身份证 号码：

住址：

乙方(女方)姓名： 性别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住址：

甲乙双方于年月日在市民政局 登记结婚 ，甲乙双方无财产、无子女。现因双方不和，导致夫妻感情完全破裂，已无法继续共同生活，故双方 自愿离婚 并达成以下协议：

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 协议离婚 。

第二条 子女抚养

甲乙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没有子女，故不涉及子女抚养事宜。

第三条 夫妻共同财产 的分割

甲乙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没有共同财产，故不涉及分割共同财产。

第四条甲乙双方 婚前个人财产 的确认

1. 甲方婚前个人财产归甲方个人所有
2. 乙方婚前个人财产归乙方个人所有

第五条债权债务的处理

1. 甲乙双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无共同债权、债务，故不涉及分割处理夫妻共同债权债务。
2. 如甲方或乙方存在个人债权债务，则由该方自行承担，另一方不负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。

第六条一方隐瞒或转移夫妻共同财产的责任

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隐瞒、虚报、转移婚内共同财产或婚前财产。如任何一方有隐瞒、虚报、转移、抽逃除上述个人婚前财产外，另一方发现后有权取得对方所隐瞒、虚报、转移的财产的全部份额，并追究其隐瞒、虚报、转移财产的法律 责任，虚报、转移、隐瞒方无权分割该财产。

第七条帮助

因生活困难，同意一次性支付补偿经济帮助金元给。上述应支付的款项，均应于年月日前支付完毕。

第八条违约责任的约定

任何一方不按本协议约定期限履行支付款项义务的，应付违约金元给对方(按支付违约金)。

第九条协议生效时间的约定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自婚姻登记机颁发《离婚证》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。

第十条争议解决办法

如本协议生效后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(签名): 乙方(签名):

年月日

离婚协议书债务处理二

男方: xxx, 男, x族, x年x月x日生, 住xxx, 身份证号码: xxxxxxxxxxxx

女方: xxx, 女, x族, x年x月x日生, 住xxx, 身份证号码: xxxxxxxxxxxx

男方与女方于x年x月认识, 于x年x月x日在xxx民政局登记结婚, 婚后于x年x月x日生育一儿子, 名xxx。因女方有外遇致使夫妻感情确已破裂, 已无和好可能, 现经夫妻双方自愿协商达成一致意见, 订立离婚协议如下:

一、男女双方自愿离婚。

二、子女抚养、抚养费及探望权:

儿子由男方抚养, 随同男方生活, 抚养费由男方全部负责, 不由女方承担任何费用。

女方必须取得男方同意后, 方可探望孩子。

三、夫妻共同财产的处理:

(一)存款: 双方名下现有银行存款为双方各自拥有。

(二)房屋: 夫妻共同所有房产归男方所有, 房地产权证的业主姓名变更的手续自离婚后一个月内办理, 女方必须协助男方办理变更的一切手续, 过户费用由女方负责。

(三)其他财产：婚前双方各自的财产归各自所有，男女双方各自的私人生活用品及首饰归各自所有。

四、债务的处理：

双方确认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没有发生任何共同债务，任何一方如对外负有债务的，由负债方自行承担。

五、一方隐瞒或转移夫妻共同财产的责任：

双方确认夫妻共同财产在上述第三条已作出明确列明。除上述房屋、家具、家电及银行存款外，并无其他财产，任何一方应保证以上所列婚内全部共同财产的真实性。

本协议书 财产分割 基于上列财产为基础。任何一方不得隐瞒、虚报、转移婚内共同财产或婚前财产。如任何一方有隐瞒、虚报除上述所列财产外的财产，或在签订本协议之前二年内有转移、抽逃财产的，另一方发现后有权取得对方所隐瞒、虚报、转移的财产的全部份额，并追究其隐瞒、虚报、转移财产的法律 责任，虚报、转移、隐瞒方无权分割该财产。

六、精神损害赔偿：

鉴于女方有外遇的原因，女方应一次性补偿男方精神损害费 25000 元，应于 x 年 x 月 x 日前支付完毕。

七、违约责任的约定：

任何一方不按本协议约定期限履行支付款项义务的，应付违约金 x 元给对方。

八、协议生效时间的约定：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自婚姻登记机颁发《离婚证》之日起生效，男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。

九、如本协议生效后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男方：xxx 女方：xxx

签名：xxx 签名：xxx

x 年 x 月 x 日 x 年 x 月 x 日